

复旦大学研究生院

研通字（2016）31号

关于做好2016级研究生新生注册等工作的通知

各院系：

为做好2016级研究生新生注册及学籍管理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注册时间：2016年9月10日至9月15日。逾期不予注册，逾期注册者按退学处理。

二、注册地点：各院系研究生办公室。

三、注册要求：新生须持录取通知书、身份证、户口迁移证、学籍档案等材料办理注册。

四、其他事项：如有疑问，请咨询各院系研究生办公室。

月底前完成遗留学籍问题研究生的清理工作。

研究生院
2016年9月8日

